

证券代码：832541

证券简称：镇江固废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镇江新区固废处置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2022 年 1 月 1 日

(二) 变更前后会计估计的介绍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估计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前，公司对危险废物填埋场（一期）退役费用的预测金额为 13,405,000.00 元，预计使用年限 12 年，剩余使用年限 3 年。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估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于 2021 年 9 月联合发布的《重点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场所退役费用预提和管理办法》（财资环〔2021〕92 号）（简称“管理办法”），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危险废物填埋场预提退役费用，并对预提费用的计算做了具体规定，管理办法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决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对公司危险废物填埋场（一期）的退役费重新计算调整预提，同时根据填埋场实际填埋业务量调整使用年限。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公司对危险废物填埋场（一期）退役费用预测金额为 23,478,293.89 元，根据剩余库容量测算剩余使用年限 4 年。

(三)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规定进行合

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规定变更，变更依据充分，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变更。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相关会计处理和财务数据能够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五、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预计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2 年至 2025 年，增加分摊退役费用总计 10,073,293.89 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镇江新区固废处置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二）镇江新区固废处置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镇江新区固废处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